

##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份 办理延期购回手续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西藏新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新产业”）通知，获悉西藏新产业所持有的本公司原 860 万股（2020 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调整后为：1,634 万股）质押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办理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 （一） 本次控股股东办理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办理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押延期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西藏新产业	是	1,634.00 <sup>注</sup>	7.74%	2.08%	是（首发前限售股） <sup>注2</sup>	2020年9月2日	2021年9月2日	2022年9月2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 （二） 本次控股股东办理补充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西藏新产业	是	270.00	1.28%	0.34%	是（首发前限售股） <sup>注2</sup>	是	2021年9月3日	2022年9月2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注：

1、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实施了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9 股，公司总股本由 412,350,000 股变为 783,465,000 股，西藏新产业持股数量及披露的质押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2、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和补充质押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上述办理延期购回的质押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2020-065）。

##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西藏新产业及其实际控制人翁先定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 延期前 质押股份 数量(万 股)	本次质 押延期 后质押 股份数 量(万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 股份情况		未质押 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万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万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西藏新 产业	21,117.74	26.84%	8,626.00	8,896.00	42.13%	11.31%	8,896.00	100%	12,221.74	100%
翁先定	2,619.72	3.33%	0	0	0	0	0	0	2,619.72	100%
<b>合计</b>	<b>23,737.46</b>	<b>30.17%</b>	<b>8,626.00</b>	<b>8,896.00</b>	<b>37.48%</b>	<b>11.31%</b>	<b>8,896.00</b>	<b>100%</b>	<b>14,841.46</b>	<b>100%</b>

注：上表中西藏新产业及翁先定持股数量及质押股份数量已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做了相应调整。

## （三）办理延期购回的原因及履约能力

本次质押股份办理延期购回手续的原因为西藏新产业自身资金需求，新增质押股份为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上述质押的股份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西藏新产业具备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上述质押股份延期购回手续及补充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西藏新产业股份质押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备查文件

(一)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